

今天,镜头定格法院“她”光芒

今天是第四个“女法官国际日” 记者走进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与三位女法官对话

2025年3月10日是第四个“女法官国际日”。日前记者走进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话三位不同年龄段的女法官,感受守护公平正义的“她”力量。法庭之上,手握法槌,她们冷静而睿智,用坚定信念,做法治路上的追梦人;法庭之外,脱下法袍,她们温柔而坚定,以别样芳华,绽放出正义光芒。



李军玲



张馨月



刘静

主动为当事人提供司法服务

人物:李军玲
年龄:50岁
身份:青岛中院立案一庭副庭长、三级高级法官

记者:您进入法院工作多少年了?结合工作日常,您如何看待法官这份职业?

李军玲:我进入法院参加工作,至今已经30年了。以前是在审监庭从事审判监督工作,现在我在立案一庭做诉讼服务,每天主要围绕立案诉服和多元解纷两项重点工作,与不同的当事人打交道。立案诉服处在服务群众的第一线,工作中要“立心为民 和睦无争”,这也是我们立案一庭的诉讼服务党建品牌。当事人来到诉讼服务大厅,他们都是有难处的,作为法官,我们主动为当事人提供司法服务,帮他们解决难题,让他们不仅知道法律是庄严公正的,法官更是温暖温情的。

记者:每次写裁判文书的时候,心里最大的想法是什么?

李军玲:是责任。我审理和参与审理的案件五六千件,大多数是家长里短的小案。我认为,每个案件都是一个当事人、一个家庭或一个单位对司法的诉求和期盼,处理的不是案件,是别人的人生,责任重大,既有对当事人的,也有对社会的,更有对法律的责任。

记者:如今对于公平正义的看法,和最初走上这个职位时,有没有不一样的理解?

李军玲:我认为公平正义的核心理念是一致的,一些理解和做法可能不同。参加工作之初,强调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法官是居中裁判,我心目中公平正义的标准就是查明事实依法适用法律,把案件办成经得起检验的“铁案”。现在随着法律体系越来越完善,法律法规越来越细化,社会价值观也在多元化,要兼顾社会公平与个人权利,在普惠均等的同时,还要关注特殊群体的诉讼需求,现在的法官不仅仅是法律的执行者,更多的是矛盾纠纷的化解员,目标都是公平正义,实践的方式却有不同。

记者:作为工作30年的女法官,对同为女性的年轻法官,有什么想说的?

李军玲:作为法官,我觉得在工作中一定要有“如我在诉”的理念,心怀同理,但不失理性。法官要理解当事人的处境和情感,但不要让情感左右你的判断,在感性与理性之间找到平衡,才能做出公正的裁决。同时,我觉得作为女性,角色有很多,我不光是法官,在家里我也是女儿、是妈妈、是妻子,所以还是要保证身心健康,兼顾好工作和家庭的关系。

最后,我现在特别喜欢一个词叫“深耕”,我觉得年轻法官还是应该从扎实地深耕每一个案件,深耕你的每一个领域做起。

让当事人感受到司法温度

人物:张馨月
年龄:41岁
身份:青岛中院金融庭四级高级法官

记者:工作日早晨踏入法院时,您脑海里第一个想到的词是什么?

张馨月:每当踏入法院,我的脑海里总会浮现出:一个个等待处理的案件、一位位当事人的诉求与期待、一个个需要解决的法律问题。这些画面的背后,无不浸透着两个字——责任。

今年是我从事民商事审判工作的第15个年头,在这15年里,我始终坚信,每一个案件都承载着当事人的切身利益。无论案件标的额大小,当事人对法律公正的期许都是一样的。因此,我在办案时始终要求自己,耐心倾听多一些,释法说理更充分一些,努力让当事人更多地感受到司法的温度,让公平正义不再是抽象的概念,让每一次审判都经得起历史的检验,让当事人真切地感受到法律的公正与司法的温情。

记者:很多人说法官是“看尽人间悲剧的职业”,您怎么看待这个说法?

张馨月:这让我想起法国作家巴尔扎克的小说集《人间喜剧》,它描绘了社会不同阶层、各种职业和各色人物,被誉为“社会百科全书”。其实我们法官也一样,在我们办案过程中,也会遇到各种各样的当事人,会面对社会各种各样的矛盾。我们的工作就是要高质高效地办好每一个案件,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定分止争,化悲剧为喜剧。

记者:在日常工作中,审判最多的案件类型是什么?

张馨月:我现在主要审理的是金融类案件。随着国家对金融行业监管的加强,我们金融法官不仅要掌握最新的金融法律知识,还要学习国家的金融监管政策,了解金融监管导向,让金融监管和金融审判能够互相促进,共同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对于法官来说,我觉得虽然会有压力,但更多的是动力,这就要求我们在金融审判当中更加专业、高效、精准。

记者:您认为,作为女性,在审理案件时,跟男性法官有什么不同?女法官身份给您带来哪些优势和劣势?

张馨月:我觉得女性通常更加细腻、更耐心,具有更强的同理心,这有助于在审理案件时更好地理解当事人的处境,在一些涉及女性、儿童权益的案件中,女性法官更容易获得当事人的信任,有利于纠纷的调解。当然,女性法官可能也要面临家庭与工作的双重压力,尤其是在生育和抚养子女期间,会承担着更多的辛苦,这就需要她的家人给予更多的支持和理解。

刑事法官很多时间奔波在路上

人物:刘静
年龄:36岁
身份:青岛中院刑一庭四级高级法官

记者:最初是什么原因让您想成为一名法官的?

刘静:我在大学本科阶段读的是法律专业,但当时还没有想过要当刑事法官,后来在研究生阶段选择了刑法学方向,慢慢地在机缘巧合之下,毕业后有幸进入了法院大家庭,逐渐成长为一名刑事法官。

记者:在进入法院真正成为一名法官后,有哪些方面和之前在学校想象的不同?

刘静:刚开始进入法院时,和上学时想象的还是很不一样的。学生时期感觉自己对刑事法官的认识还不够全面,而当我真正从事这份工作时,心中对法律的敬畏也更加具象化了,包括日常看卷宗、写裁判文书等。从2013年进入法院工作,到现在已经12年了,其中从2023年6月开始,我正式成为了一名员额法官。

记者:作为刑事法官,需要经常外出工作吗?

刘静:一般来说我很少在院里开庭,都是要外出去看守所提审,或在设在看守所附近的刑事审判法庭开庭。遇到提审、开庭日,我会提前来院里做好准备,然后带好案卷所有材料前往看守所、刑事审判法庭。有时候还需要去当事人家里面做工作,和他们释法说理,讲解法律程序等,所以很多时间都是奔波在路上的。

记者:有的人会认为刑事法官多为男性,作为年轻女法官,遇到过哪些工作困扰吗?

刘静:在我刚进入法院工作时,当时部门因为刑事专业的特点,所以男法官相对来说还是比较多的,现在我们庭11名刑事法官中,女法官数量占一半以上。

对于我们青年法官来说,在学校里面更多的是学习理论和案例分析,但是到实务中我们接触的就是活生生的案例,接触到的就是当事人以及他背后的家庭,所以说可能要面临的形势也更加复杂,需要处理的问题也会更多。其中,包括给当事人做工作的时候,你该怎么跟当事人打交道,在案件中你如何同其他部门相互沟通合作,这个时候就要能够独当一面去处理这些问题。刚开始处理刑事案件时,我会跟随许多经验丰富的老法官学习,慢慢地让自己各方面能力都有很大的提升,进而能够越来越胜任这份工作,让自己在工作中能够独当一面去和案子中的各方当事人进行沟通和协调。

本版撰稿摄影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吴冰冰



扫码观看相关视频

拍摄/剪辑 记者

吴冰冰 江彩雯